

中国民用航空局



CIVIL AVIATION
ADMINISTRATION OF CHINA

CAAC
适 航 指 令

AIRWORTHINESS DIRECTIVE

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CCAR-39)颁发, 内容涉及飞行安全, 是强制性措施。如不按规定完成, 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

编号: CAD2016-A320-01

修正案号: 39-8596

一. 标题: 机身-门止挡接头安装孔-检查/修理

二. 适用范围:

本适航指令适用于所有序列号的 A318-111, A318-112, A318-121, A318-122, A319-111, A319-112, A319-113, A319-114, A319-115, A319-131, A319-132, A319-133, A320-211, A320-212, A320-214, A320-215, A320-216, A320-231, A320-232, A320-233, A321-111, A321-112, A321-131, A321-211, A321-212, A321-213, A321-231和 A321-232系列飞机, 在生产线上执行过空客改装(mod) 157039的飞机除外。

三. 参考文件:

- 1、EASA AD 2016-0015;
- 2、Airbus SB A320-53-1288 及后续批准版本;
- 3、Airbus SB A320-53-1290 及后续批准版本;

四. 原因、措施和规定

1. 在A320飞机疲劳试验过程中, 发现在机身左右侧隔框FR66和FR68处的门止挡接头安装孔位置有疲劳裂纹。

这种情况下如果没有发现并纠正, 将可能影响机身结构完整性。

2012年4月版本ALS第二部分就包含有适航限制条目 (ALI) tasks 534129 和 534130两项检查, 且在2014年10月的版本3的ALS第二部分

修订了完成时间。自上述两条目实施以来，收到一系列关于非关键损伤和裂纹的报告。因此空客发布了SBA320-53-1288 和SB A320-53-1290, 提供了提高损伤管控的检查说明和改装说明。

基于上述原因，本CAD要求进行对受影响的门止挡接头安装孔进行重复性的涡流检查，并根据发现结果，对裂纹区域进行修理。

2. 除非已经完成，应在规定时间内采取以下措施：

2.1在Airbus SB A320-53-1288（见本段注释）定义的时间门限值内，按照Airbus SB A320-53-1288对机身左右侧隔框FR66和FR68处的门止挡接头下所有安装孔进行涡流检查。按ALS Part 2 版本 3中定义的‘special’完成时间来确定下一次的检查时间

注释：空客SB A320-53-1288原版附录2中给出了初始检查和重复性检查的飞行小时FH数和飞行循环FC数，以先到为准。在Figure A-SABAA – Sheet 01中引述的门槛值必须从飞机首飞开始进行计算。这些将在即将发布的空客SB A320-53-1288的01版本中阐明。

2.2在2016年1月29日之前按照ALI task 534129 或 task 534130进行检查可视为满足本指令2.1段的要求。在2016年1月29日后，必须按照本指令2.1段的要求持续进行重复性检查。

2.3 按照Airbus SB A320-53-1288完成涡流检查后未发现任何裂纹，并在下一次飞行前，按照Airbus SB A320-53-1290对受影响区域进行改装，可作为2.1段中的重复性检查的可替代措施。

2.4 在按照Airbus SB A320-53-1290完成改装后，在不超过本CAD的表一中定义的 时间内，（如适用），并在此后不超过Airbus SB A320-53-1288定义的间隔，按照Airbus SB A320-53-1288完成对机身左右侧隔框FR66和FR68处的门止挡接头下所有安装孔位置完成涡流检查。

2.5如果在本指令2.1段或2.4段要求的检查中，发现有裂纹，则在下次飞行之前，按照SRM手册相关修理说明和纠正措施执行修理，或联系空客获得修理方案，并按照批准的修理方案执行纠正措施。

表一 改装后的检查门槛值

改装执行时累积的飞机 飞行循环FC (Airbus SB A320-53-1290)	完成时间
不到1800FC	按照Airbus SB A320-53-1288 定 义的时间
大于或等于1800FC, 小于 13800FC	自飞机首飞以来累积48000FC之前
大于或等于13800FC	自飞机首飞以来累积60000FC之前

2.6 按照本指令2.5段要求的修理, 并不能构成对本指令2.1段或2.4段要求的重复性检查的终止性措施。除非空客另有说明。

2.7 对于在2016年1月29日之前已经按照ALI task 534129或 task 534130进行检查和修理的飞机, 在SRM指定或RDAS要求的时间期限内, 按照对应的SRM说明或RDAS的要求对每个修理过的紧固件孔执行下一次检查。对于没有发现任何损伤或裂纹的紧固件孔(未进行过修理的), 则详见本指令2.1段或2.8段的要求。

2.8 对于在2016年1月29日之前已经按照ALI task 534129或 task 534130进行检查和修理, 按照对应的SRM说明或RDAS的要求, 并按 Airbus SB A320-53-1290对未发现任何损伤或裂纹的门止动的四紧固件安装孔进行改装的飞机。上述改装可构成在本指令2.1段要求的, 该架飞机改装过位置的四个门止挡紧固件安装孔的重复性检查的终止措施。

2.9 针对在2016年1月29日之前, 在本指令中描述的区域已经修理过的飞机, 如使用了和ALI task 534129或 task 534130无关的RDAS进行修理, 请在本指令表一指定的门槛值以内, 联系空客获得批准说明并完成说明内容。

2.10 完成本指令2.9段中要求的纠正措施, 不能构成对本指令2.1段或2.4段要求的重复性检查的终止性措施。除非空客另有说明。

2.11完成本指令2.1段, 2.4段或2.7段的检查, 或按照本指令2.3或2.8段完成改装, 可取消ALI task 534129 或task 534130的检查要求。

3. 等效符合性方法: 完成本适航指令可采用等效的符合性方法和调整完成时间, 但必须得到适航部门的批准。

五. 生效日期: 2016 年 1 月 29 日

六. 颁发日期: 2016 年 1 月 29 日

七. 联系人: 徐敬人
民航西南地区管理局适航审定处
028- 85710154